

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法院 公示

(2024)黑 0104 执 3153 号 3

执行法院：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法院

执行事项：向案外人发放执行案款

向案外人发放执行案款原因：我院立案执行的(2024)黑 0104 执 3153 号 3 执行案件因该住房已被拍卖，买受人缴税时垫付被执行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840 元。故需从本案拍卖案款中支付该笔费用。

案外人：张志勇

发放金额：15840 元

发放方式：线上

公示期限：自 2025 年 2 月 11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18 日止（7 个自然日）。

监督电话：0451-87886906



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一日